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朗詩綠色管理

LANDSEA GREEN MANAGEMENT

LANDSEA GREEN MANAGEMENT LIMITED

朗詩綠色管理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局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朗詩綠色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局謹此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以負責點算票數。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1)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386,717,857 (91.42%)	130,137,599 (8.58%)

普通決議案 (附註1)		股份數目 (%)	
		贊成	反對
2.	(i) 重選周鯤鵬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386,805,857 (91.43 %)	130,049,599 (8.57 %)
	(ii) 重選李煥彬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386,805,857 (91.43 %)	130,049,599 (8.57 %)
	(iii) 重選芮萌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386,717,857 (91.42 %)	130,137,599 (8.58 %)
	(iv) 重選謝詞龍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386,717,857 (91.42 %)	130,137,599 (8.58 %)
	(v) 重選李蓉女士為本公司董事。	1,386,805,857 (91.43 %)	130,049,599 (8.57 %)
	(vi) 授權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1,386,805,857 (91.43 %)	130,049,599 (8.57 %)
3.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局釐定核數師酬金。	1,386,805,857 (91.43 %)	130,049,599 (8.57 %)
4.	授予董事局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及／或轉售本公司的庫存股份(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准許)。	1,386,717,857 (91.42 %)	130,137,599 (8.58 %)
5.	授予董事局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1,386,805,857 (91.43 %)	130,049,599 (8.57 %)
6.	將根據第5項決議案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加入根據第4項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	1,386,717,857 (91.42 %)	130,137,599 (8.58 %)

附註：

1. 相關決議案的全文，請參照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大部分票數均贊成上述各項普通決議案，故所有普通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722,307,545股股份。經扣除由受託人就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74,588,000股股份後，有4,647,719,545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任何股東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並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根據上市規則並無規定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上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所有董事均已列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局命
朗詩綠色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高媛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一名執行董事周鯤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煥彬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芮萌先生、謝詞龍先生及李蓉女士組成。